

证券代码：920703

证券简称：广厦环能

公告编号：2026-026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5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军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价值判断和未来发展信心，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竞价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修改或终止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决定是否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7、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停牌的，决定回购顺延相关事项；

8、根据回购方案实施情况办理相应的公司注册资本、章程的变更；

9、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 15:00 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1日